

## 上海美诺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8月21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8月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许孝桐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18年半年度报告>的议案》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(1) 公司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

(2) 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各项规定，未发现公司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8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。

(3) 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美诺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美诺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年8月21日